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3 年度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桃園)

- 一、宗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游泳池
- 六、講習日期：113 年 10 月 12 日 - 10 月 14 日(星期六、日、一)，合計三天。
10 月 12 日(星期六)早上 8 點報到；增能研習 10 月 13 日(星期日)早上 8 點報到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游泳池(桃園市桃園區中平路 34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09 月 20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填寫報名表 (如附件一) 並浮貼 2 吋半身照片 2 張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2.C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 3,500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 600 元。
3.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4.收件地址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
5.洽詢電話：呂建志.0922735082
- 十、C 級裁判報名資格：1. 年滿十八歲以上，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2. 嫻熟游泳規則。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50 公尺兩式者。
3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附身分證影本一份；非本國籍者，檢附居留證明。
4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一個月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:1.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裁判證者，參加須繳交證照影本，
證照日期並無過期。(增能研習課程)
2. 附身分證及 C 級以上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40 人最高 80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
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/>網站查詢)。

十四、附則： 1.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
2.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增能研習時數: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
3.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
4.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

5.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6.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5%。

7.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 C 級教練講習與 B 級裁判講習會資格。

十五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3 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課程(桃園) (暫訂)

時間	10月12日 (星期六)	10月13日 (星期日)	10月14日 (星期一)
08 : 00 08 : 10 09 : 00	報到 & 始業式 公開水域 裁判長與助理裁判長	性別平等教育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09 : 10 10 : 00	公開水域 終點主任與終點裁判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0 : 10 11 : 00	公開水域賽會運行 裁判影片觀摩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1 : 10 12 : 00	公開水域 餵食台裁判、紀錄員	紀錄 (紀錄方法)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
12:00-13:00	午餐休息		

13：00 13：50	公開水域發令員、計時員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4：00 14：50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、檢錄員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	
15：00 15：50	公開水域安全檢查員與報 告員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
16：00 16：50	公開水域賽程裁判與 轉彎檢察員	國家體育政策 、 場地與器材設備	
17：00 17：50	公開水域安全防護	裁判判例 裁判執法案例	
18：00 18：5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
19：00 19：50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學科檢定術科檢定 桃園泳委會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游泳池(桃園市桃園區中平路 34 號) 洽詢電話：呂建

志.0922735082 裁判實務工作:113 年 10/19 113 年桃園市體育總會理事長盃分

齡游泳錦標賽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3 年度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C 級裁判 10 月 12 日-10 月 14 日共三天

姓名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 張浮貼 1 張黏貼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 月 日		
身分證字號			
最高學歷			
現職服務單位		職稱	
原持有證照等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級，證號：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電子信箱			
聯絡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裁判/教練/身分證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註	<p>1.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09 月 20 日前寄達。</p> <p>2.報名請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</p> <p>3.報名手續費：裁判 3,500(含證照費在內) 請以現金袋掛號(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)，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</p> <p>通訊報名：地址.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·洽詢電話：0922735082·聯絡人：呂建志。</p> <p>4.報名時繳交身份證件影印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</p> <p>5.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3 年游泳裁判增能研習課程 研習日

期：10 月 13 日(星期日)

裁判證號		裁判證效期	年 月 日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 月 日	最高學歷	
現職單位		職 稱	
電子信箱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裁判/教練/ 身分證 證 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<p>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09 月 20 日前寄達。</p> <p>2. 報名費用：600 元請現金袋掛號(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)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A4 信封)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</p> <p>通訊報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，洽詢電話：0922735082，聯絡人：呂建志。</p> <p>3. C 級以上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，。</p> <p>4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

